



通志書軒印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學行典



中華

讀本小學文編

東京 光復 社

小學文編序

心跡略而大意存  
其意則之文以  
其字與編所收  
小字世均無異  
其意則之文以  
其字與編所收  
小字世均無異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本草綱目卷之六

# 本草綱目

## 本草綱目卷之六

明倫彙編 家範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禮儀典

論學問之要

夫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行而力踐。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足以資其思，審問則足以資其辨，慎思則足以資其明，明辨則足以資其行，篤行則足以資其成。此學問之要也。

論君子之德

君子之德，在於內修而外施，克己而復禮，中庸而守道。克己則足以資其德，復禮則足以資其行，中庸則足以資其道。此君子之德也。

論學問之要

論學問之要

論學問之要

夫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行而力踐。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足以資其思，審問則足以資其辨，慎思則足以資其明，明辨則足以資其行，篤行則足以資其成。此學問之要也。

論君子之德

君子之德，在於內修而外施，克己而復禮，中庸而守道。克己則足以資其德，復禮則足以資其行，中庸則足以資其道。此君子之德也。

論學問之要

夫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行而力踐。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足以資其思，審問則足以資其辨，慎思則足以資其明，明辨則足以資其行，篤行則足以資其成。此學問之要也。

論君子之德

君子之德，在於內修而外施，克己而復禮，中庸而守道。克己則足以資其德，復禮則足以資其行，中庸則足以資其道。此君子之德也。

論學問之要

夫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行而力踐。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足以資其思，審問則足以資其辨，慎思則足以資其明，明辨則足以資其行，篤行則足以資其成。此學問之要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

...

...

...

...

...

...

...

...

...

...

...

...

...

...

...

...

...







學問與實踐

學問與實踐，是人類活動的兩個方面。學問是實踐的理論概括，實踐是學問的現實基礎。二者相輔相成，不可分割。在人類認識世界的過程中，實踐起着決定性的作用。只有通過實踐，人們才能獲得對客體的真實認識，並檢驗學問的正確性。同時，學問又為實踐提供理論指導，使實踐活動更有目的性和方向性。因此，我們必須堅持學問與實踐相結合的原則，在實踐中求真知，在學問中求發展。

知識的來源與發展

知識的來源是實踐。人類在改造自然和社會的實踐過程中，不斷地積累經驗，總結規律，從而形成了知識。知識的發展是一個動態的過程，它隨著實踐的深入而不斷豐富和更新。在科學技術日新月異的今天，我們必須保持謙虛謹慎的態度和勤奮好學的精神，不斷學習，不斷探索，不斷創新，使知識之樹常青。

實踐是認識的基礎，是認識發展的動力。只有深入實踐，才能發現問題，提出問題，解決問題。實踐不僅為認識提供豐富的感性材料，而且為認識的昇華提供必要的條件。在實踐中，人們通過觀察、實驗、調查、分析等方法，逐步揭示事物的本質和規律。因此，我們必須走出書房，走向社會，走向自然，在實踐中增長才幹，提高素質。

理論與實踐的關係

理論與實踐的關係是辯證的統一。理論是實踐的反映，實踐是理論的檢驗。理論指導實踐，實踐檢驗理論。沒有理論的指導，實踐會陷入盲目性；沒有實踐的檢驗，理論會失去生命力。在人類認識世界的過程中，理論與實踐相互滲透、相互促進。一方面，實踐為理論提供素材和動力；另一方面，理論為實踐提供方法和方向。我們必須堅持理論與實踐相結合的原則，使理論與實踐在相互作用的過程中不斷發展。

知識的來源是實踐，知識的發展是實踐的推動。只有深入實踐，才能獲得真知，使知識不斷豐富和更新。我們必須堅持實踐第一的觀點，在實踐中求真知，在學問中求發展。

理論與實踐的關係是辯證的統一。理論是實踐的反映，實踐是理論的檢驗。理論指導實踐，實踐檢驗理論。我們必須堅持理論與實踐相結合的原則，使理論與實踐在相互作用的過程中不斷發展。

只有深入實踐，才能發現問題，提出問題，解決問題。實踐不僅為認識提供豐富的感性材料，而且為認識的昇華提供必要的條件。在實踐中，人們通過觀察、實驗、調查、分析等方法，逐步揭示事物的本質和規律。因此，我們必須走出書房，走向社會，走向自然，在實踐中增長才幹，提高素質。



其... 十...

...

...

...

...

...

...

...

...

...

...

...

...

...

...

...

...

...



卷之三

其...  
 ...  
 ...  
 ...  
 ...

卷之三

...  
 ...  
 ...

...  
 ...  
 ...

卷之三

...  
 ...  
 ...

上

一

此中所謂之「...」...

此中所謂之「...」...

此中所謂之「...」...

上

一

此中所謂之「...」...



卷之三 雜著

夫國之興廢，繫於人心之治亂。人心之治亂，繫於君之賢否。君之賢否，繫於臣之忠否。臣之忠否，繫於君之信否。君信則臣忠，君不信則臣不忠。臣不忠則國亂，國亂則國亡。此理之必然者也。

論君臣之道

君者，天下之歸心也。臣者，天下之砥柱也。君之德，臣之節，天下之準也。君德不修，臣節不立，天下將亂。亂則國亡，國亡則民散。民散則天下無主，天下無主則天下大亂。此理之必然者也。

夫君子之於小人，猶天之於地也。天高而地卑，君子尊而小人卑。君子之德，猶天之覆也。小人之德，猶地之載也。君子之德，足以覆小人。小人之德，不足以載君子。此理之必然者也。

論士人之節

士人之節，猶木之有節也。木無節則折，士無節則辱。士人之節，足以守其身。身守則名立，名立則德彰。德彰則天下歸之。此理之必然者也。



... ..

...

...

...

...

...

...

...















其間，有詩云：『...』

...

...

...

...

...

...

...

一、...  
 一、...  
 一、...

...  
...

...  
 ...  
 ...

...  
 ...

...

...  
 ...

...

...  
 ...

中國通史 卷之六 第一章 中國通史

第二章 中國通史

第三章 中國通史

第四章 中國通史

第五章 中國通史

第六章 中國通史

第七章 中國通史

第八章 中國通史

第九章 中國通史

第十章 中國通史

第十一章 中國通史

第十二章 中國通史

第十三章 中國通史

第十四章 中國通史

第十五章 中國通史

第十六章 中國通史

第十七章 中國通史

第十八章 中國通史

第十九章 中國通史

第二十章 中國通史

第二十一章 中國通史

第二十二章 中國通史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一、（此處文字模糊）



### 第一單元 第六單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第二單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第三單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第四單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行政院

國民政府  
行政院  
秘書長  
陳立夫

國民政府  
行政院  
秘書長  
陳立夫

國民政府  
行政院  
秘書長  
陳立夫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行政院  
秘書長  
陳立夫

